

核准日期: 2007年12月19日
修改日期: 2010年10月01日
修改日期: 2010年11月05日

盐酸甲氧明注射液说明书

请仔细阅读说明书并在医师指导下使用

【药品名称】

通用名称: 盐酸甲氧明注射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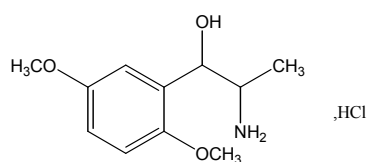
英文名称: Methoxamine Hydrochloride Injection

汉语拼音: Yansuan Jiayangming Zhusheye

【成份】本品主要成份为: 盐酸甲氧明。

化学名称为: α -(1-氨基乙基)-2,5-二甲氧基苯甲醇盐酸盐。

化学结构式为:



分子式: $C_{11}H_{17}NO_3 \cdot HCl$ 分子量: 247.72

辅料为: 注射用水。

【性状】本品为无色的澄明液体。

【适应症】

1.

升高血压, 用于治疗在全身麻醉时发生的低血压, 并可防止心率失常的出现; 也

可用于椎管内阻滞所诱发的低血压, 但有减低心排量之可能。

2. 用于终止阵发性室上性心动过速的发作。

【规格】1ml:10mg

【用法用量】

1. 成人常用量:

(1) 升压, 肌内注射, 轻度低血压时给5-10mg, 一般可用10-

15mg, 椎管内阻滞的上界较低时用10mg, 较高时用15-20mg; 静注用3-5mg缓慢注射;

(2) 抗心率失常, 10mg静脉缓缓注入。

2.极量: 肌肉注射一次量不超过20mg, 一日不超过60mg。静脉注射一次量不超过10mg。

【不良反应】大剂量时有头痛、高血压、心动过缓等, 症状显著时可用 α 受体阻滞剂(如酚妥拉明)降压, 阿托品可纠正心动过缓。异常出汗、尿急感为罕见。

【禁忌】动脉硬化、器质性心脏病、甲状腺机能亢进及严重高血压、青光眼病患者禁用, 近两周内曾用过单胺氧化酶抑制剂者禁用。

【注意事项】

(1) 交叉过敏反应, 对其他拟交感胺类药不能耐受者对本品也可能不耐受。

(2) 下列情况应慎用:

- ① 酸中毒或缺氧时本品的疗效可能减弱, 故需先予纠正;
- ② 在严重动脉粥样硬化患者可减少心排血量, 对冠心病不利;
- ③ 心脏病患者的外周血管阻力增加, 后负荷增加, 可以引起或加重心力衰竭;
- ④ 促使严重高血压患者血压更高;
- ⑤ 甲状腺机能亢进时, 可加重循环负担;
- ⑥ 嗜铬细胞瘤患者可顿时出现高血压危象;
- ⑦

过量时可诱发外周血管或肠系膜血管血栓形成, 组织缺血导致梗塞范围扩大。

(3) 给药期间应经常测血压, 使血压保持略低于正常水平; 原来血压正常者, 收缩压保持于10.7-13.3kPa, 原来有高血压者, 收缩压保持低于原来的收缩压4.00-5.33kPa。可能时监测心率和心电图。

【孕妇及哺乳期妇女用药】

妊娠时本品作用在人体研究尚不充分，但在动物试验中用了相当于临床用量，即可引起子宫血流量减少，胎仔心率减慢，胎仔缺养、二氧化碳蓄积过多与代谢性酸中毒。本品是否排入乳汁未定，因此孕妇及哺乳期妇女慎用。

【儿童用药】本品在小儿应用未经充分研究，但未发生问题。

【老年用药】因可使心排血量减少，老年人应慎用。

【药物相互作用】

(1)

原先用 α 受体阻滞作用药如酚妥拉明、酚苄明、妥拉唑林、吩噻嗪类、哌唑嗪类、氟哌啶醇等后再给药时，可部分拮抗本品的升压效应，同时作用时效缩短。

(2) 与局麻药同用，可促使局部循环血流量减少，组织供血不足。

(3) 与降压药或利尿药同用，可使后者的降压作用减弱。

(4) 与洋地黄类药物同用，可能引起心率失常，须进行心电图监测。

(5) 与催产素同用，可使血压剧烈升高。

(6) 与麦角胺同用，可引起周围血管缺血及坏死，应禁用。

(7) 与胍乙啶同用，可使本品的升压作用增效。

(8) 与左旋多巴同用，可致心率失常，故本品用量宜小。

(9) 用三环类抗抑郁药后5-

7天内用本品可致高血压、心动过速、心率失常与高热。

(10) 与硝酸酯类同用，彼此固有的效应均抵消。

(11) 与利血平同用，后者的降压作用减弱。

(12) 与甲状腺激素同用，使二者的作用均加强。

【药物过量】有时出现心输出量减少, 血压显著上升, 脑出血, 头痛, 肺水肿, 敏感度高患者应注意。

【药理毒理】

药理作用:本品为 α 肾上腺素受体激动药。

1.

升压:主要是一种直接作用的拟交感胺类药, 作用于周围血管的 α 肾上腺素受体, 引起血管收缩, 使收缩压及舒张压均升高。

2.

抗心率失常:静脉大量时血压升高可经迷走神经的颈动脉窦调整反射, 使心率减慢。

。

3.

对心脏及中枢神经系统无明显兴奋作用;可使肾血流量减少, 其强度与去甲肾上腺素相等。

毒理研究:未进行该项实验且无可靠参考文献。

【药代动力学】静注后1-2分钟内起效, 作用持续5-15分钟;肌注后15-20分钟起效, 持续1-1.5小时。

【贮藏】密闭保存。

【包装】低硼硅玻璃安, 瓩, 2支/盒。

【有效期】24个月。

【执行标准】《中国药典》2005年版二部。

【批准文号】国药准字H42021934

【生产企业】

企业名称:武汉远大制药集团有限公司

生产地址:武汉市古田路5号 邮政编码:430035

电话号码:027-59885707 传真号码:027-59885708

网址:<http://www.ttmyy.com>